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近日，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测计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测计量”）分别收到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 GR201744202084 和 GR201744203670，发证时间均为 2017 年 10 月 31 日，有效期三年。

公司及中测计量还收到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联合颁发的《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 SZ20170393 和 SZ20170397，发证时间均为 2017 年 11 月 15 日，有效期三年。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中测计量自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完减免税手续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及中测计量分别于2014年07月24日和2014年09月30日首次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次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是对公司及中测计量技术实力和企业成长性的肯定，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企业的品牌形象，同时可以继续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及中测计量的经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4202084）
- 2、公司《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SZ20170393）
- 3、全资子公司中测计量《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4203670）
- 4、全资子公司中测计量《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SZ20170397）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2月19日